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保险附加维修保证期扩展保险条款

注册编号：C00016530822020060502351

第一条 本条款是《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建筑工程一切险》、《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装工程一切险》(以下简称“主险”)的附加险条款,只有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方可投保下列附加险。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主险效力终止,本附加险效力亦终止;主险无效,本附加险亦无效。

第二条 兹经双方同意,本保险扩展承保列明保证期内单纯由于被保险人的承包人为履行工程合同项下维修保养条款规定的义务在进行维修保养的过程中所造成的保险工程的损失或损坏。